

江门甘蔗化工厂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门甘蔗化工厂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6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在公司综合办公大楼十六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小潮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会成员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以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6号）要求进行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

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门甘蔗化工厂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